□史奉楚

与其苛责微信好友的举报行为、不如说酒驾女子是自作自受，自食其果——没有其嚣张的酒驾在先，也就没有微信好友的举报。

酒驾炫耀被举报 莫怪交友不谨慎

近日，一名女子疑似在酒驾后发朋友圈“炫耀”，该做法引起了其朋友圈好友的反感，一名好友表示“看不过眼”，酒驾害人，尤其是害了更多的无辜路人或者身边车辆。后该女子被好友截图举报。广州交警接到举报后，迅速介入调查并在1月24日将该名女子查获归案。经仔细调查，广州交警对其酒驾行为作出暂扣机动车驾驶证6个月，罚款2000元，计12分的处罚。(1月29日《南方都市报》)

此事被媒体曝光后，引发了广泛热议。关键是，举报涉事女子的不是别人，而是微信好友。那么，该女子被微信好友举报，到底是交友不慎还是自作自受。平心而论，无论是从道德层面还是法律层面讲，该微信好友的举报行为都不该被苛责。

从世俗伦理的角度来看，好友的举报行为让很多人无法接受。在很多人的认知中，不出卖朋友是做人的底线，即便其朋友违法乃至犯罪了，也不该将其举报至公安机关。

但是，无论是从道德还是法律角度出发，其朋友的举报行为都不该被苛责。从法律层面讲，举报违法犯罪是公民的权利和义务，刑事诉讼法明确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发现有犯罪事实或者犯罪嫌疑人，有权利也有义务向公安机关、人民检察院或者人民法院报案或者举报。知情不报者，虽然不构成违法犯罪，但如果对犯罪分子或犯罪证据有积极的隐瞒、藏匿等行为，或提供物资和便利帮助犯罪分子逃匿的，则可能构成窝藏、包庇罪。

而从道德层面讲，违法犯罪行为严重扰乱人们赖以正常工作生活的社会秩序和社会安宁。如果都抱着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心态对待违法犯罪行为，破案率将会下降，犯罪分子可能逍遥法外，社会安宁甚至自身安全都无法得到保障。就以酒驾或醉驾来说，这看似小事，实则可能酿成重大交通事故，让无辜者遭遇无妄之灾，让美满家庭被醉驾的车辆“冲散”。因此，每个合格公民都应履行这一道德义务，也应从道德层面对举报行为加以肯定和褒扬。

值得注意的是，现代社会首先是法治社会，法治和规则才能有力捍卫社会安宁，从而提升公众安全感。尊重法律、敬畏规则才能给自己带来幸福和平安。具体到此事件中，最该谴责的恰恰是酒后驾驶还发朋友圈炫耀的女子。敢于酒后驾驶，说明其对法律没有起码的敬畏，对他人生命财产安全没有半点尊重；发朋友圈炫耀，说明其不以为耻、反以为荣的丑陋心态，必然会引起朋友圈好友的反感和举报。

所以，与其苛责微信好友的举报行为，不如说酒驾女子是自作自受、自食其果——没有其嚣张的酒驾在先，也就没有微信好友的举报。微信好友的举报，于私而言，是避免涉事女子一步步掉入深渊的挽救行为，于公而言，是保护公共安全和公共利益免遭侵害的“大义灭亲”。

燕赵观点

“春节回家带啥”也是观察时代进步、经济发展和社会变迁的一个微观“窗口”。虽然10年前或20年前很多人回家的情形与今天有相似之处——即提着大包小包回家团聚，但包里礼物应该是有区别的，比多年前的礼物更丰富更有品质。

□张海英

春节回家带啥 是一种“幸福的烦恼”

刚刚过去的周末，难得没加班，蒋玲跑了一趟超市想买点过年回家给爸妈的礼物，但最终还是无功而返。“给家人选有年味儿又真正喜欢的礼物，真的很纠结，很难！”这问题不只蒋玲有，在微博等社交平台，“春节回家带啥”再次成为讨论的热门话题。(1月29日中新网)

对于每一个准备回家过年的人来说，恐怕都会面临“春节回家带啥”的难题。尽管父母可能会说“什么都不用买，只要回家就好”，但子女一般不会两手空空去见父母。虽然说兄弟姐妹等亲人只是期盼你回家团聚，但带礼物是不少人的习惯，也是一些家族的传统。

表面上看，“春节回家带啥”的选择题比较简单，即送礼的对象缺什么你就带什么，或者说，你所在的城市有什么特产就带什么。但实际上却很令人纠结，比如很多父母往往会说自己什么都不缺；或者，你准备要带的特产老家也有销售——这就让你更加困惑了。

其实，这是一种“幸福的烦恼”。在外打拼的人即将在春节期间与亲人团聚，自然是一种幸福的期待；但如何为这种团聚增添更多价值，则是个令人头疼的问题。而在物质极为丰富的今天，琳琅满目的商品多到消费者不知道要买什么，这种感觉既幸福又纠结。

在物质匮乏的年代，“春节回家带啥”也曾是个问题，也曾让人烦恼，因为没有多少选择。而如今不知道回家带啥，则是选择太多带来的烦恼。尤其进入电商时代后，各地特产乃至国外商品在网上应有尽有，且有快递送到家，也会让消费者陷入幸福的烦恼。

因为电商平台出现之后，无论你生活在大城市从网上购物，还是生活在农村地区从网上购物，选择机会与消费成本几乎是一样的，你能从网上买到的东西，你的亲人也能从网上买到，显然这又会增加你的烦恼，原因是，你认为独特的礼物似乎不那么独特了。

可以说，“春节回家带啥”也是观察时代进步、经济发展和社会变迁的一个微观“窗口”。虽然10年前或20年前很多人回家的情形与今天有相似之处——即提着大包小包回家团聚，但包里礼物应该是有区别的，比多年前的礼物更丰富更有品质。

笔者以为，在你不知道回家带啥的情况下，最好是把复杂的问题简单化，即只要你用心给亲人选择礼物，他们都会很高兴。即便你所带的礼物在老家在网上也能买到，但是因为你回家过年了，你用心选择了，就会给他们带来惊喜和快乐。

“礼轻情意重”这句话，比较适合在春节期间给亲人送礼。并不是花钱越多的礼物所代表的情意就重，而是只要你适当表达心意，亲人们都会感受到你的浓浓情意。即使你不带任何礼物回家，亲人们也会张开热情的双手欢迎你回家过年。

从近两年情况看，节后返城的人群，不管是汽车后备箱还是行李，都装满了亲人对你的“回馈”，这种“回馈”的分量，或许远比你带给亲人的礼物要重很多。当然，亲人之间的互相赠予不能以“分量”来论，而是互相表达心意、爱意的独特方式。

公民发言

不怕贫困户有钢琴就怕解释难服人

□天 歌

一条“上海浦东新区政府官员慰问困难户家庭”的消息，近日被指“翻车”。网友发帖称，消息中配发的图片里，其中一家困难户“小汤”弹奏时用的钢琴，疑为德国原装进口的某品牌价值38万余元的钢琴。此外，还有网友指出其他困难户家中出现水晶吊灯、双开门冰箱和红木家具。(1月28日《北京青年报》)

快过年了，一些官员到当地贫困户家里去慰问，表达政府对困难群众的关心，属于常规动作，没啥好奇怪的。但是没有想到前几天上海浦东新区的官员慰问贫困户的照片，在网友眼里却成了大型“翻车现场”。原因在于网友发现被慰问的贫困户家里，竟然有市场价值达38万元的德国进口钢琴，还有贫困户家里出现水晶吊灯、双开门冰箱和红木家具等等。

据此，网友质疑这些贫困户是不是真的贫困？当地在贫困户的认定上，是否存在什么见不得人的猫腻？网友的这种担心并非多余，同时也是充分行使公民知情权、监督权的体现，所以是值得肯定的。更何况，就在前几天，媒体曝光山西省某国家级贫困县的贫困户，家里竟然有高档轿车，经过当地调查以后，确认属实，在取消当事人贫困户待遇的同时，也问责了一批官员。有了这样的前车之鉴，网友面对贫困户家里的“进口钢琴”、“红木家具”，自然更要质疑了。

有质疑不可怕，关键是当地有关部门对这样的质疑应该采取什么样的态度，其后续的调查和解释能不能服众。尽管我们知道贫困户家里有价值38万元的钢琴，或者是家里有红木家具等等，确实会给人以“贫困户不贫困”的猜测，但是仅仅凭借几张照片，并不能反映所有的问题。比如面对质疑，当地官方经过调查后解释说，钢琴是真的，是当事人动用结婚彩礼钱买的二手钢琴，才花了5000块钱。

再比如贫困户家里有水晶吊灯、双开门冰箱、红木家具等等，也不意味着这样的家庭就一定不是贫困户。比如在购买这些家具家电的时候，当事人家庭经济状况尚可，但是因为有家庭成员突遭大病，或家庭发生意外变故，导致经济条件变差，也是完全有可能的。所以说，我们欢迎质疑，也欢迎监督，但面对质疑和监督，有关部门一定要在全面、客观调查的基础之上，把真相公之于众，取得公众的信任。

所以说，面对网友质疑，最完美的公关就是全面认真地调查，把真实情况告诉网友和公众，从而打消大家的误解。

“无事酒”与“低保”挂钩还应更加规范

□张贵峰

因为给母亲办70周岁生日酒，湖北恩施州建始县长梁镇榨茨河村村民王忠才一家三口被该村村委会取消低保待遇。1月28日下午，湖北恩施州建始县长梁镇政府工作人员证实了此事，并表示村里是对王忠才办酒劝阻无效后，取消了其一家三口人的低保待遇。除了红白喜事可以办酒外，其他办酒行为均属“无事酒”。(澎湃新闻1月29日)

因操办“无事酒”而取消相关村民的低保待遇，这种将“无事酒”与“低保”挂钩背后的逻辑，当然具有一定的合理性——因为此类“无事酒”，确实可能涉嫌大操大办、铺张浪费等问题。

在我国，低保制度原本是专门针对生活困难群众实施的一项兜底性社会保障制度。这种制度背景下，如果一方面身为生活困难的低保对象，另一方面又大操大办“无事酒”，当然不合理，也不应该是制度所允许的。

不过，回到上述“村民给母亲办70周岁寿宴被取消低保”事件，也应该看到，相关地方在具体实施“无事酒”与“低保”挂钩这一做法的过程中，也并非没有需要进一步推敲、斟酌之处。比如，在完全不考虑所办酒席的具体事由、宴请规模、开支花费的情况下，便将除了红白喜事之外的其他办酒行为简单一律视为“无事酒”，是否足够合理规范、具有充分的说服力？

要知道，如果从社会民俗民风的层面来考量，针对各种宴请、办酒行为，我们一直反对的实际上主要是奢靡性的“大操大办”，而并不是完全不顾人情反对任何操办酒席的举动。这种语境下，如果完全没有搞清酒席的相关具体细节、精准信息，村民为70岁的母亲办寿宴行为，是否一定就属于铺张浪费性质的“无事酒”，是否与其作为低保户的财产收入状况不符，显然都不宜简单一概而论。

此外，从行事程序角度来看，上述简单由当地村委会发布公示取消相关村民一家三口低保待遇的做法，实际上同样也存在不规范的问题。因为依据相关低保制度的规定，村委会实际上并不是决定相关低保待遇的主体，根本无权决定或取消某个村民的低保待遇。

总之，将“无事酒”与“低保”挂钩，并非完全不可行，但要将这种挂钩真正做好，使之充分合理合法，具有足够的说服力和公信力，又不是简单操切为之，而必须确保其规范性，不仅要在实体上充分证明相关“无事酒”的奢靡铺张性质，也要确保“取消低保待遇”审批程序上的规范性，以保证充分合法合规。